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9月1日下午14: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16年8月29日书面通知了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六名，实际出席董事六名。会议由董事长张杰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张杰、黄清华、何少平、杨超、涂连东、刘世平、刘晓海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涂连东、刘世平、刘晓海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实行分别表决。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各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对公司章程第 13 条进行修订。

修改如下：

经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本册印制；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装订及印刷相关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药品信息服务和网吧）；其他纸制品制造；汽车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文具用品零售；其他文化用品零售；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服装零售；鞋帽零售；五金零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其他电子产品零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数字内容服务；动画、漫画设计、制作；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未列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网吧）；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呼叫中心（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销售；纸和纸板容器制造；其他文教办公用品制造；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 14:30 在厦门市集美区杏林锦园南路 99 号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 201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 月1日

附：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杰先生，男，汉族，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飞行器总体设计专业，本科学历，长江商学院 EMBA。曾任中信国安实业发展公司业务部经理，北京星华实业集团公司经理，1998年作为主要创始人创立本公司，2007年起任本公司第一至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张杰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 27,516,492 股，为公司第二大股东，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林旭曦为夫妻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2、黄清华女士，女，汉族，197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4年毕业于集美轻工业学校，中专学历，1998年进入公司，历任业务部负责人、总部运营总监等职务；2011年5月起任公司第二、三届董事会董事。

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3、何少平先生，男，汉族，1957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级审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集美财经学院会计系讲师、会计系副书记，厦门集友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厦门城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厦门住宅建设集团公司审计部经理兼风险控制副总监。

目前，何少平先生担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本公司第一、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4、杨超先生，男，汉族，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0年毕业于中央民族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2000年至2002年任中信汇港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02年至2008年任北京掌上网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2008年至今任北京畅元国讯科技有限公司总裁。

杨超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涂连东先生，男，汉族，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会计师，1993年7月厦门大学物理化学专业研究生毕业。1993年9月至1997年9月在集美大学食品工程系任教；1997年9月至2002年3月任厦门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2002年3月至2003年5月在厦门证监局机构监管处任职；2003年5月至2016年7月任厦门高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2016年7月至今为厦门泛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合伙人。

2009年12月至今兼任 Novarise Renewable Resources Intl Ltd（澳洲上市 ASX:N0E）独立董事；2011年5月至今兼任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3月至今兼任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涂连东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2、刘世平先生，男，汉族，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律师，1991年华东师范大学研究生毕业，法学硕士。1991年8月至1997年7月在集美大学航海学院任教；1997年7月至2000年4月为厦门洪秋生律师事务所律师；2000年4月至2007年12月为厦门九信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08年1月至今为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主任。

刘世平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3、刘晓海先生，男，汉族，1956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6 年至 1998 年在德国马克斯-普朗克学会从事慕尼黑知识产权法、竞争法和税法研究所商业秘密法研究，1999 年至 2003 年为国浩律师集团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03 年至今为同济大学知识产权学院教授。

刘晓海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